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IUZHOU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九洲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8)

**持續關連交易：  
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  
代理兼管理費用協議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九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修訂代理兼管理費用協議項下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內容有關延遲寄發相關通函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之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之公告所披露(經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之公告進一步補充)，載有(其中資料包括)(1)董事會函件(當中載有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代理兼管理費用之經修訂年度上限進一步詳情)；(2) 2012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該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之推薦意見)；(3)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該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向2012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4)下次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為載入關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內迄今所產生代理兼管理費用之更多最新資料，因此需要額外時間以完成上述通函。上述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九洲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陳元和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元和先生、顧增才先生、黃鑫先生、金濤先生、孟彬先生、葉玉宏先生及李文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曾涓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朱幼麟先生及何振林先生。

\* 僅供識別